

证券代码: 832162

证券简称: 超思维

主办券商: 华创证券

深圳市超思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超思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11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本次会议为临时会议, 会议通知于2016年11月5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5人, 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张家斌主持, 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将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龙华新区大浪街道龙胜社区腾龙路淘金地电子商务孵化基地展滔商业广场B座709”变更为“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街道和平东路港之龙科技园科技孵化中心三楼”(公司最终变更注册地址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内容为准)。

表决结果: 5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对《公司章程》第一章第四条进行修改。

《公司章程》第一章第四条原为: “公司住所: 深圳市龙华新区大浪街道龙胜社区腾龙路淘金地电子商务孵化基地展滔商业广场B座709”。现修改为: “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街道和平东路港之龙科技园科技孵化中心三楼”。

表决结果: 5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提请于2016年11月24日上午10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方案》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 5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超思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超思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1月08日